

证券代码：872621

证券简称：东宇电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

券

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0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，由于公告内容出现错误，现对该公告的部分内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“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了回报公司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，公司拟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,18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

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.80 元（含税）；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 7,940,40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开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开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”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